

2010-2011 年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備忘
社區參與工作小組
第九次報告

會議

社區參與工作小組(下稱工作小組)於本年 7 月 18 日舉行第九次會議。

康體發展督導小組報告

2. 工作小組備悉督導小組的進度，並通過有關報告。
3. 召集人提醒督導小組舉辦的活動或有需要因為區議會休會而改期舉行，他請督導小組盡早通知有關方面，以作出配合。

社區閱讀督導小組報告

4. 工作小組備悉督導小組建議香港書刊業商會(下稱商會)於明年 3 月上旬舉行「閱讀在屯門 2012」書展；而考慮到 3 月上旬時間，督導小組有可能仍未正式成立，督導小組建議商會與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下稱委員會)合辦書展活動。此外，督導小組亦建議商會於本月去信商業機構，尋找贊助。
5. 工作小組贊成將「閱讀在屯門 2012」書展活動(詳見附件)及尋求贊助事宜的建議上呈委員會考慮。
6. 考慮到活動籌備需時，商會或有需要在新一屆委員會確認上述活動前展開書展的宣傳及籌備工作，因此工作小組同意可在活動得到來屆區議會確認後，便交新一屆委員會主席全力跟進。此外，上述的安排會一併交委員會考慮。召集人並提醒督導小組，活動的宣傳活動必須在得到來屆區議會確認後才可展開。
7. 此外，有關以委員會名義為書展文化活動尋求贊助的建議，工作小組備悉即使區議會同意去信尋求贊助，有關尋求贊助安排亦必須於委員會休會期展開前完成。
8. 工作小組備悉督導小組的工作進展，並通過有關報告。

地區藝術督導小組報告

9. 工作小組備悉督導小組贊成邀請屯門區議會、屯門民政事務處、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教育局和承辦的藝術團體代表擔任「我想、我做到」屯門區持續普及藝術計劃一中、小學多媒體藝術訓練結業成果大匯演的主禮嘉賓。此外，督導小組亦贊成邀請屯門區議會、康文署及承辦的藝術團體代表擔任「在台上·覓理想一舞出精彩人生」匯演的主禮嘉賓。

10. 最後，「雅俗藝術足跡」原定於在屯門市廣場地下的玩藝廊舉行，但由於商場正進行翻新工程，夥拍團體建議將活動移師至仁愛廣場舉行。

11. 工作小組備悉督導小組的工作進展，並通過有關報告。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1年7月25日

檔號：TMDC/13/35/DFMC/1/11

「閱讀在屯門 2012」計劃書

甲、前言

2009 年香港書刊業商會首次與屯門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社區參與工作小組轄下社區閱讀督導小組合辦「閱讀在屯門」，得到社會各方面一致好評。承接 2009 至 2010 年的籌辦書展經驗，書展規模逐年擴大，2012 年香港書刊業商會誠意邀請屯門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合作舉辦第三屆的「閱讀在屯門」，繼續為屯門區內的市民帶來大量精美及優惠的圖書。「閱讀在屯門」將延續成為定期在屯門區舉行的品牌書展，藉此積極推動全民閱讀的風氣。

乙、「閱讀在屯門 2012」特色：

1. 邀請本港最重要、讀者最為熟識的出版社參展，展出近年最新圖書，以滿足市民的需要。
2. 繼續籌辦「學生閱讀獎勵計劃」，鼓勵學生們積極參與書展活動，從而培養學生的閱讀習慣。
3. 繼續邀請社區團體參與「閱讀在屯門 2012」書展活動，以體現書展活動的社會責任和促進屯門社區的和諧。
4. 積極鼓勵參展商提供更多購書優惠和圖書類別，藉此吸引更多讀者群參與書展活動，同時亦可吸引鄰近地區的市民前來，從而加強屯門區的社區文化形象。
5. 加強書展活動的統籌及推廣能力，將繼續於書展期間向讀者進行問卷調查。
6. 汲取過往兩屆的籌辦經驗，「閱讀在屯門」書展活動已成為區內以致周邊社

區的文化焦點活動，市民均熱切期待每年於年底舉行的書展活動，「閱讀在屯門」已成為彰顯屯門區文化形象的年度盛事。

丙、活動項目

1. 書展名稱：「閱讀在屯門 2012」。
2. 主辦機構：屯門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及香港書刊業商會。
3. 書展地點、開放日期、時間及活動形式：
 - 展覽地點：屯門大會堂對出之文娛廣場(與 2010 年的位置及面積相同)。
 - ◇ 建議展期共四天，大會計劃於周三進行佈展，周四至周日展銷，翌周一撤場。檔期如下：
 - ✓ 2012 年 2 月 29 日(三)場地搭建；
 - ✓ 2012 年 3 月 1 日(四)至 3 月 4 日(日)展銷；
 - ✓ 2012 年 3 月 5 日(一)撤場。
 - 建議開放時間如下：
 - ◇ 3 月 1 日(四)：上午 10 時至下午 7 時 30 分；
 - ◇ 3 月 2 日(五)至 4 日(日)：上午 9 時 30 分至 7 時 30 分。
 - 「閱讀在屯門」開幕禮將於 3 月 2 日(五)下午舉行。(具體時間及安排將另行磋商)
 - 市民免費入場，展場內設立標準攤位，邀請香港各大重點出版社參展。
 - 大會計劃於周六及周日(即 3 月 3 日至 4 日)這兩天邀請不同的文化團體作表演，以增添「閱讀在屯門」的娛樂性。

4. 提請屯門區議會考慮及協助事項：

- 協助申請「閱讀在屯門 2012」的活動場地。
- 協助邀請康文署和社區團體在各相關方面提供協助，以讓書展可以順利舉行。
- 協助邀請區內校長會參與支持推動書展和相關比賽活動。
- 協助將大會製作的相關宣傳製品派發至區內學校、社區辦事處、商場等等公眾場所，以擴大宣傳效益。
- 邀請商業機構作為贊助單位，贊助文化活動和「學生閱讀獎勵計劃」之籌辦費用，藉此將更多資源回饋予屯門社區的讀者。

丁、配套活動

1. 2012 年為第三年舉辦「學生閱讀獎勵計劃」，總結前兩屆的活動經驗，區內學生的參與率高達 80%，2012 年再接再厲，期望鼓勵學生們積極參與書展活動，以及提昇閱讀興趣。學生可免費參加，於參觀書展的同期實踐計劃內的閱讀報告寫作，從而培養學生的閱讀習慣及推動本土創作。參加辦法為：大會將於活動舉行前向區內中、小學派發「學生閱讀獎勵計劃」蓋章卡，學生需於活動舉辦期間，閱讀一本書及完成一份讀書報告交回其所屬學校，由老師在卡上蓋上學校印章以確認遞交。並於書展期間將蓋章卡交到大會攤位，便可即時得到禮物乙份(數量有限，送完即止)。最多學生參與的 10 間學校，更可獲贈書券及「最佳閱讀風氣學校」獎狀乙份。
2. 為鼓勵及幫助低收入家庭及兒童參與書展活動，建議區議會協助邀請商業機構資助低收入兒童購買圖書。建議資助約 200 學童，每人約 HK\$100 現

金購書券。如無法獲得贊助，此項目可能予以取消。

3. 邀請屯門區內非牟利機構，在書展期間安排多元化的表演項目，以不同的主題帶出香港本土文化特色。

戊、活動宣傳

1. 建議舉行一次記者會，宣傳「閱讀在屯門 2012」的情況，邀請傳媒採訪報導，透過不同的媒體將書展的訊息廣泛傳揚。建議日期如下：
 - ◇ 選擇一：2012 年 2 月 16 日(四)上午 11 時 30 分至下午 12 時 30 分；
 - ◇ 選擇二：2012 年 2 月 20 日(一) 上午 11 時 30 分至下午 12 時 30 分。
2. 製作海報以及街頭橫額，為整個社區營造熱鬧的閱讀氣氛。

申辦機構

香港書刊業商會

2011 年 6 月 15 日